

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、公司董事马荣芬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,604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50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因马荣芬女士自身资金需求，拟于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90 天内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5,000,000 股公司股份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马荣芬	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√是	□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√是	□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√是	□否
	其他：不适用		
持股数量	20,604,500股		
持股比例	3.50%	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7,000,000股		
	其他方式取得：13,604,500股		

注：以上其他方式取得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

		(股)		
第一组	王伟松	114,796,500	19.50%	与马荣芬女士系配偶关系
	绍兴多银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8,810,000	3.20%	多银多系实际控制人王伟松、马荣芬控制的企业
	浙江皇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58,870,000	10.00%	系实际控制人王伟松、马荣芬控制的企业
	绍兴世荣宝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44,152,500	7.50%	系实际控制人马荣芬控制的企业
	合计	236,629,000	40.20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马荣芬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5,000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85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5,000,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5,000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0 月 17 日~2026 年 1 月 14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
拟减持原因	自身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☒是 ☐否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的王伟松和马荣芬承诺：

1、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；

2、在其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离任后半年内，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；

3、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，发行价应相应调整）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（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，发行价应相应调整）的情形，其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，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；

4、若本人违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，本人因减持股份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上缴给公司；如不上缴，公司有权扣留本人应获得的现金分红；

本人将继续执行股份锁定承诺，或按照证券监管机构、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的要求延长股份锁定期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本次减持计划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：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在减持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8 日